玉田县扶贫办

防贫保险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根据《中共玉田县委玉田县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玉发【2019】7号）文件要求，结合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及《省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为进一步规范财政资金管理，强化部门支出责任，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对我部门2023年项目支出进行了绩效评价。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为进一步巩固全县脱贫成效，我办坚持关口前移，抓住因病、因学、因灾三大致贫因素，以家庭人均纯收入低于上年度国家贫困线1.8倍为防贫保障线，2023年落实县级防贫保险金80万元。

1. 项目绩效目标

总体目标：防贫保险项目的实施，主要针对玉田县农村户籍且长期在我县居住生活的三类家庭户。①脱贫不稳定户。②边缘易致贫户。③突发严重困难户。

阶段性目标：为4名符合条件的困难家庭发放防贫保险金31.62万元。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准备阶段

成立了由主管财务的副职任组长，由办公室主任、业务科科长、资金使用科科长共3人组成部门绩效评价小组，负责绩效评价具体工作。评价小组认真学习绩效评价相关文件以及我局项目评价指标、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评价要素，为评价工作打下了坚实的理论基础。

2、实施阶段

按照既定的指标、方法、标准等评价要素，评价小组认真收集整理相关资料和数据，进行汇总。保证了评价工作的真实有效。

3、评价阶段

评价小组对项目的评价结果进行分析评价，认真分析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为使我单位绩效评价工作平稳有序开展，加快工作进度，比较预定目标和实际支出比对，分析完成目标或未完成目标的原因，进行绩效评价。

1. 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绩效评价目的：通过绩效评价，掌握扶贫资金的使用情况和取得的效果，衡量资金使用的预期目标实现程度，总结项目管理经验，分析存在的问题及原因，为进一步加强和防范项目资金管理，完善项目资金管理办法，优化财政支出提供参考和依据。

对象：符合条件的家庭困难人口

范围：项目实施进度、资金拨付效率及使用效益。

1. 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附表说明）、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绩效评价原则：科学规范原则。绩效评价严格执行规定的程序，按照科学可行的要求，采用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评价指标体系：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

评价方法：坚持实事求是，公平公开的原则。

评价标准：住院报销费用及比例。

1. 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我们对本项目的总体评价是:项目科学合理，项目管理规范，项目监管到位，项目完成较好，项目完成质量较高，运行保障有力，具有良好的社会效益，对扶贫工作有积极的推动作用，根据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支出率为100%，说明我县致贫返贫率较低，巩固脱贫成效明显。得分100分，财政支出绩效为“优”。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项目在领导小组统一领导下实施，各部门相互配合，相互协作，明确责任，各司其职，严格把关。

（二）项目过程情况。项目规划及实施全过程以村组为单位进行公示，让群众积极参与了解项目建设的基本情况，项目建设结束后，对项目完成情况及资金使用情况公示。

（三）项目产出情况。符合申报条件的4人赔付工作已全部完成，2023年下达县级财政专项资金31.62万元，实际使用资金31.62万元。

（四）项目效益情况。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环境效益可持续影响、服务对象满意度较好。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制定了《玉田县精准防贫工作实施细则》（试行），建立了县乡村三级防贫网络，有效防止致贫返贫的发生。

1. 有关建议

无

1. 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